

汽車

單車

停車證退費申請單

申請日期 年 月 日

機車（全）

機車（東）

一、 本人 (姓名) 係 (班級、單位)
(職稱) 茲因

擬申請退還已繳交之通行（停車）證費 仟 佰 拾 元整。

二、檢附通行（停車）證、收據正本及相關資料。

三、依據本校「車輛行駛暨停放校區管理辦法」第 21 條規定辦理。

四、退費公式：

依申請		上課後未逾學期 1/3 退還 2/3
日勾選		上課後於學期 1/3，未逾學期 2/3，退還 1/3。
一項		逾學期 2/3 者不予退費。
退費金額=繳交金額 X 退還比例-工本費		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申請人簽章：

收 據

茲領到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退還之通行（停車）證費

仟 佰 拾 元整。

具領人簽章：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立帳局號：

立帳帳號：

戶籍住址：

縣	鄉	區
市	鎮	鄰
	里	
路	段	巷
街	號	樓
弄		

事務組

總務處

主計室

校 長